



ORIENTAL WATCH HOLDINGS LIMITED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3號麗嘉酒店地庫一層2號及3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於各方面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人)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就以配售價每股3.80港元配售最多39,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而訂立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其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配售協議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並作出彼等認為就配售事項而言屬必須或權宜之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以使配售事項生效。」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林慶麟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312-8室

* 僅供識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刊發之通函附上之代表委任表格必須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惟須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方為有效。
3. 如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人士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明標先生、楊衍傑先生、馮廣耀先生、楊敏儀女士、林慶麟先生及蔡國欽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秉樞博士、李秀恒博士及蘇啟鑾先生。